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
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
二階段）案

變更機關：金門縣政府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金門縣政府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 目	說 明	
都市計畫名稱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變更都市計畫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二十六條 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二條	
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金門縣政府	
自擬細部計畫或申請變更都市計畫之機關名稱或土地權利關係人姓名	金門縣政府	
本案公開展覽之起訖日期	公開展覽	自民國102年2月20日至102年3月21日止公開展覽共30天。
	新聞登報	民國102年2月20日至102年2月22日刊登於金門日報共3天。
	公開說明會	1.民國102年3月4日上午10時於金城鎮公所3樓會議室舉行。 2.民國102年3月4日下午2時於金湖鎮公所3樓會議室舉行。 3.民國102年3月5日上午10時於金沙鎮公所4樓簡報室舉行。 4.民國102年3月5日下午2時於金寧鄉公所3樓會議室舉行。 5.民國102年3月6日下午2時30分於烈嶼鄉公所2樓會議室舉行。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反映意見	無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縣級	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102年4月26日第60次會議審議通過
	部級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02年11月26日第816次會議審議通過

目錄

壹、前言	1
貳、原有金門特定區計畫概要	4
參、發展現況分析	11
肆、變更內容說明	16
伍、變更回饋原則	23
附錄一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 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變更回饋案說明會會議紀錄	
附錄二 變更回饋協議書	
附錄三 土地登記謄本	
附錄四 地籍圖謄本	

圖目錄

圖一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土地使用計畫圖 ...8
圖二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及使用現況圖(變 1-002)13
圖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及使用現況圖(變 4-001)14
圖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及使用現況圖(變 4-002)15
圖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及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九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示意圖.....16
圖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示意圖(變 1-002).....18
圖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示意圖(變 4-001).....19
圖七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示意圖(變 4-002).....20

表目錄

表一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列為第二階段報核案件	2
表二 金門特定區計畫歷次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歷程表	4
表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後歷次21次專案檢討及個案變更案件變更面積統計表	6
表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後歷次21次專案檢討及個案變更案件變更面積統計表(續)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表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土地使用計畫表	8
表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土地權屬及土地使用現況分析表	12
表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內容綜理表	17
表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表	21
表七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案捐贈比例一覽表	23

壹、前言

一、計畫緣起

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因應軍方第二階段釋出營區，及維護民眾土地使用權及配合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民眾申請購回土地之期限，且一併檢討部份機關用地使用現況與該名稱不符或已無使用計畫需求，本府特此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以下簡稱本案）。

本案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816 次會議決議（第 14 案）審議通過，有關本案（第一階段）」核定部分業已於 103 年 1 月 15 日府建都字第 10300046211 號公告實施。惟部份變更個案（變 1-002、變 1-003、變 1-004、變 2-001、變 4-001、變 4-002【詳表一】），涉及由低強度機關用地變更為高強度使用分區（商業區、旅館專用區、宗教專用區），依「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一階段）」計畫書「陸、後續辦理事項」規定，須由本府與土地所有權人或管理機關簽訂協議書，納入本案計畫書圖，報由內政部核定。

本府於 103 年 1 月 22 日召開「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變更回饋案說明會」(附錄一)，向前述變更案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本案辦理緣由及變更回饋協議內容後，共有變 1-002、變 4-001、變 4-002 等三處變更案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完成變更回饋協議書簽訂(附錄二，其中變 1-002 部份土地屬於細部計畫道路故無須簽署變更回饋協議書；變 4-001 部份土地所有權人無簽署變更回饋協議書意願，不納入變更範圍)。上述三處變更案因其位於「金門特定區(金城地區)細部計畫」內，故本府另行變更細部計畫並經 103 年 9 月 16 日縣都委會第 67 次會議審議通過，故提送主要計畫變更書圖報請內政部核定，以利併同前述變更細部計畫公告實施。

其餘三案(變 1-003、變 1-004、變 2-001)俟完成回饋變更協議書簽訂後，於後續再行提送內政部報請核定。

表一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列為第二階段報核案件

編號	案號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原計畫	面積	新計畫	面積	
1	變 1-002	土地銀行 (機 14)	機關用地	0.18	商業區	0.18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 2.現為土地銀行使用，建議依其使用現況變更為商業區。 3.權屬持有人，多數為私有，少數為國有與縣市持有。 4.回饋比例依據「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回饋協議)」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35%。
2	變 1-003	金湖鎮公所 東南側 (機 23)	機關用地	0.24	商業區	0.24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 2.現為台灣銀行，由於早期劃設為機關用地，建議依其使用現況變更為商業區。 3.權屬持有人，多數為私有，少數為縣市持有。 4.回饋比例依據「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回饋協議)」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35%。
3	變 1-004	護國寺西側 (機 30)	機關用地	0.2	宗教專用區	0.2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 2.現為護國寺停車空間使用，建議依其使用狀況變更為宗教專用區。 3.權屬持有人，多數為私有，少數為縣市持有。 4.回饋比例依據「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回饋協議)」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15%。
4	變 2-001	金門憲兵隊 (機 16)	機關用地	0.152	商業區	0.152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二) 2.原為金門憲兵隊使用，該位置位於民生路重要商業軸帶，故建議依基地周圍使用變更商業區。 3.權屬持有人，多為縣市有，少數為國有與私有持有。 4.機關用地屬於國有土地部份，同意變更為商業區，且依據「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回饋協議)」規定，回饋變更土地總面積 35%。
5	變 4-001	金城鎮城東 段 21 號	行政區	0.09	商業區	0.09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 2.現為縣商會作為使用，部份為辦公室，部份作為旅館使用，惟依據行政區使用管制規定，商業設施容積不得超過總容積 50%，配合金門發展「國際觀光休閒島」願景，亟須提供住宿空

							<p>間，故建議變更為商業區，以利提升建築使用彈性。</p> <p>3.權屬持有人，多為私有，少數為國有持有。</p> <p>4.由行政區變更為商業區，依「非屬軍事營區機關用地變更之回饋原則」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15%。</p>
6	變 4-002	金城鎮祥和段 114 號	行政區	0.22	旅館專用區	0.22	<p>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p> <p>2.現為華僑之家，主要為旅館經營，建議依其目前使用狀況變更為旅館專用區。</p> <p>3.權屬持有人，為軍有、國有與私有持有。</p> <p>4.由行政區變更為旅館專用區，依「非屬軍事營區機關用地變更之回饋原則」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12%。</p>

二、變更法令依據：

(一) 都市計畫法第二十六條

都市計畫經發布實施後，不得隨時任意變更。但擬定計畫之機關每三年內或五年內至少應通盤檢討一次，依據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建議作必要之變更。對於非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應變更其使用。

(二) 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二條

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每五年至少通盤檢討一次，視實際情形分期分區就都市計畫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十五條或第二十二條所規定之事項全部或部分辦理。但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已屆滿計畫年限或二十五年者，應予全面通盤檢討。

貳、原有金門特定區計畫概要

一、實施經過

金門特定區計畫自民國 85 年元月 20 日發布實施以來，於民國 95 年 11 月 1 日發布實施第一次通盤檢討，迄今並已辦理多次變更，至第一通盤檢討後歷次變更名稱、發佈實施日期及專案檢討、個案變更統計如表二、表三所列。現行計畫範圍依 95 年公告實施之「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為準，係包括大金門（金城鎮、金湖鎮、金沙鎮、金寧鄉）及小金門（烈嶼鄉），總面積共計約 15,537.37 公頃。

表二 金門特定區計畫歷次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歷程表

編號	案名	核定文號	公告實施日期
1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補辦公開展覽)	府建都字第 0960401184 號	096/03/05
2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	府建都字第 0960403644 號	096/07/20
3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配合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營區調整)	府建都字第 0960403663 號	096/09/21
4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湖鎮區段徵收優先開發地區)	府建都字第 0960405011 號	096/09/21
5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回饋協議)	府建都字第 0970021834 號	097/04/16
6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	府建都字第 0970044792 號	097/07/30
7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機關用地為商業區)【配合變更金門特定區(金湖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	府建都字第 09700502362 號	097/09/08
8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配合軍方營區解編)	府建都字第 0980015601 號	098/03/10
9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旅館專用區)	府建都字第 0980063804 號	098/09/22
10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保護區為文教區)	府建都字第 0980077375 號	098/11/26
11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變更金門特定區(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	府建都字第 0990032587 號	099/05/19
12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府建都字第 0990043946 號	099/07/01
13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保護區為學校用地)案	府建都字第 1010008383 號	101/02/04
14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郵政事業土地專案通盤檢討)」	府建都字第 1010035468 號	101/05/03
15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第二次專案通盤檢討)」	府建都字第 1020014338 號	102/02/20

16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	府建都字第 1020076276 號	102/09/16
17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國家公園區為住宅區）」	府建都字第 1020082586 號	102/10/21
18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	府建都字第 10300046211 號	103/01/15
19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國家公園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保護區及機關用地為產業專用區）」	府建都字第 1030008119 號	103/01/27
20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保護區及機關用地為工商綜合專用區)」	府建都字第 10300102891	103/2/12
21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門大橋新建工程)	府建都字第 10300375801 號	103/4/28

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計畫內容

（一）計畫範圍及計畫目標年

本計畫範圍包括大金門及烈嶼（小金門），計畫面積共計 15,537.39 公頃（參見圖一），計畫目標年為民國 105 年。

（二）計畫人口及密度

計畫人口為 83,000 人，並未規定人口密度。

（三）土地使用分區計畫

劃設自然村專用區、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行政區、文教區、風景區、保存區、保護區、農業區、古蹟保存區、電信專用區、農會專用區、宗教專用區、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閩南建築專用區及國家公園區等土地使用分區。各使用分區面積詳表四。

（五）交通系統計畫

劃設主要道路、次要道路、地區性收集道路、收集道路等。

（六）土地使用管制內容

機關用地建蔽率為 60%，容積率為 240%；電信專用區建蔽率為 40%，容積率為 2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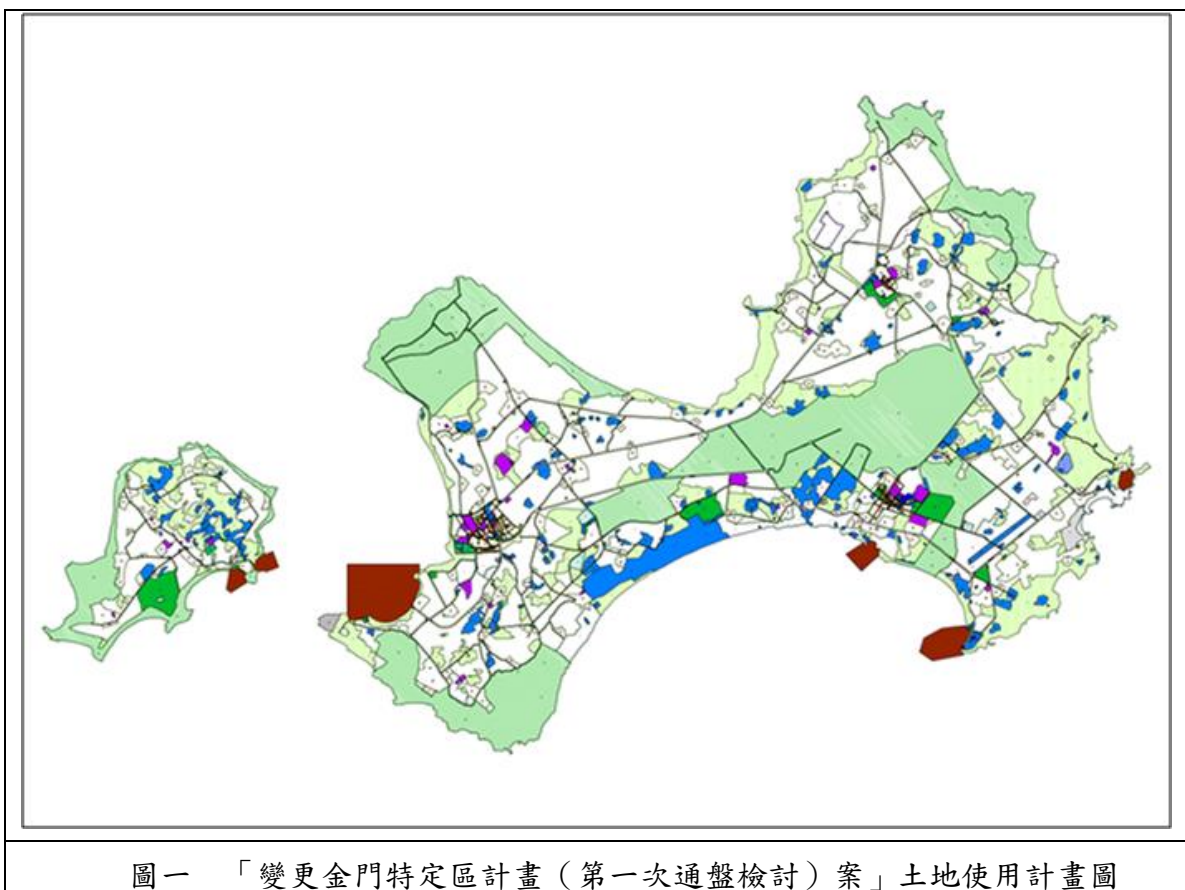
表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後歷次 21 次專案檢討及個案變更案件變更面積統計表

項 目	前次通盤檢討			歷次個案變更																					現行計畫								
	面積	佔(1)	佔(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小計	面積	佔(1)	佔(2)					
	(公頃)	(%)	(%)																							(公頃)	(%)	(%)					
土地 使用 分區	自然村專用區	928.71	5.98	24.94	5.63			0.77			1.62	-0.28													10.30	939.01	6.04	30.20					
	住宅區	102.90	0.66	2.76	-4.68			1.36	-0.28					0.22							1.45	0.001			8.690	6.76	109.66	0.71	3.53				
	商業區	28.29	0.18	0.76	0.13			0.54	0.09		0.13														0.37		7.740	9.00	37.29	0.24	1.20		
	甲種工業區	86.03	0.55	2.31								1.05															1.05	87.08	0.56	2.80			
	乙種工業區	54.29	0.35	1.46																							0.00	54.29	0.35	1.75			
	行政區	0.39	0.00	0.01																							0.00	0.39	0.00	0.01			
	文教區	42.90	0.28	1.15										1.68													1.68	44.58	0.29	1.43			
	風景區	736.40	4.74									5.22	-0.88													34.68	39.02	775.42	4.99				
	保存區	9.33	0.06	0.25	0.26																						0.26	9.59	0.06	0.31			
	保護區	2,492.28	16.04		-1.19	-9.83	0.01					76.08	-1.18	-1.28			-0.24									248.40	-14.55	-3.77	-1.010	291.45	2,783.73	17.92	
	農業區	4,825.19	31.06				0.02	0.00	-1.29	-2.16		209.15	-2.91	-0.40			-0.17			-0.15						101.74		-0.35	-18.270	285.21	5,110.40	32.89	
	古蹟保存區	0.24	0.00	0.01																							0.57	0.81	0.01	0.03			
	電信專用區	0.25	0.00	0.01											0.33													0.33	0.58	0.00	0.02		
	產業專用區	0.00																								18.54	18.54	18.54	0.12	0.60			
	農會專用區	0.04	0.00	0.00					0.76																			0.76	0.80	0.01	0.03		
	宗教專用區	0.93	0.01	0.02					0.52																			0.52	1.45	0.01	0.05		
	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	9.85	0.06	0.26																						-1.91	-1.91	7.94	0.05	0.26			
	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	1.46	0.01	0.04						2.16											0.15							2.31	3.77	0.02	0.12		
	閩南建築專用區	18.77	0.12	0.50																								0.00	18.77	0.12	0.60		
	國家公園區	3,759.64	24.20																							-1.45	-1.45	3,758.19	24.19				
	土石採取專用區	0.00	0.00	0.00		9.84																						9.84	9.84	0.06	0.32		
文化產業專用區	0.00	0.00	0.00								8.78																8.78	8.78	0.06	0.28			
旅館專用區	0.00	0.00	0.00									5.25															5.25	5.25	0.03	0.17			
郵政專用區	0.00	0.00	0.00													0.08											0.08	0.08	0.00	0.00			
工商綜合專用區	0.00	0.00	0.00																						7.97	7.97	7.97	0.05	0.26				
休閒專用區	0.00	0.00	0.00																										0.590	0.59	0.59	0.00	0.02
小計		13,097.89	84.30	34.49	0.15	0.01	0.03	1.90	0.57	0.00	0.13	301.90	0.00	0.00	0.22	0.33	-0.41	0.08	0.00	0.00	0.00	388.321	2.080	3.850	-2.260	696.91	13,794.80	88.78	43.68				
公共 設施 用地	交通 事業 用地	車站用地	0.55	0.00	0.01	0.00																					0.00	0.55	0.00	0.02			
		港埠用地	377.68	2.43	10.14																							0.00	377.68	2.43	12.15		
		道路用地	462.67	2.98	12.42	-0.83			-0.59	-0.26					0.08												-0.30	2.260	0.36	463.03	2.98	14.89	
		航空站用地	200.14	1.29	5.37																								0.00	200.14	1.29	6.44	
		小計	1,041.04	6.70	27.96	-0.83	0.00	0.00	-0.59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2.260	0.36	1,041.40	6.70	33.49	
	遊 憩 用地	兒童遊樂場用地	0.36	0.00	0.01																								0.00	0.36	0.00	0.01	
		公園用地	207.81	1.34	5.58			-0.32																			-8.76	-9.08	198.73	1.28	6.39		
		綠地用地	9.38	0.06	0.25			-0.81																				-0.81	8.57	0.06	0.28		
		體育場用地	12.54	0.08	0.34																								0.00	12.54	0.08	0.40	
小計		230.09	1.48	6.18	0.00	0.00	-0.32	-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76	0.00	0.00	0.000	-9.89	220.20	1.42	7.08

表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後歷次 21 次專案檢討及個案變更案件變更面積統計表 (續)

項 目	前次通盤檢討			歷次個案變更																					現行計畫				
	面積	佔(1)	佔(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小計	面積	佔(1)	佔(2)	
	(公頃)	(%)	(%)																							(公頃)	(%)	(%)	
學校用地	文小用地	41.53	0.27	1.12	0.82																0.67				1.49	43.02	0.28	1.38	
	文中用地	18.44	0.12	0.50										0.01											0.01	18.45	0.12	0.59	
	文中小用地	5.78	0.04	0.16																					0.00	5.78	0.04	0.19	
	文高用地	20.51	0.13	0.55										-0.11											-0.11	20.40	0.13	0.66	
	文大用地	20.08	0.13	0.54												0.41									0.41	20.49	0.13	0.66	
	小計	106.34	0.68	2.86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0	0.00	0.41	0.00	0.00	0.00	0.00	0.67	0.00	0.00	0.000	1.80	108.14	0.70	3.48
社教用地	4.65	0.03	0.12											0.02										0.02	4.67	0.03	0.15		
機關用地	930.18	5.99	24.98	-0.14	-0.01	0.29		-0.25		-0.13	-300.01			-0.03	-0.33		-0.08				-380.341	-2.080	-3.850		-686.96	243.22	1.57	7.82	
衛生醫療機構用地	6.40	0.04	0.17									-1.89										-0.42				-2.31	4.09	0.03	0.13
市場用地	3.50	0.02	0.09					-0.07						-0.26										-0.33	3.17	0.02	0.10		
停車場用地	3.56	0.02	0.10											-0.07										-0.07	3.49	0.02	0.11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1.27	0.01	0.03					-0.50						0.07										-0.43	0.84	0.01	0.03		
廣場用地	1.04	0.01	0.03					0.01						0.07										0.08	1.12	0.01	0.04		
加油站用地	0.53	0.00	0.01																			-0.16				-0.16	0.37	0.00	0.01
自來水廠用地	38.92	0.25	1.05																					0.00	38.92	0.25	1.25		
電力事業用地	19.57	0.13	0.53																					0.00	19.57	0.13	0.63		
污水處理廠用地	5.56	0.04	0.15																					0.00	5.56	0.04	0.18		
墳墓用地	29.19	0.19	0.78																					0.00	29.19	0.19	0.94		
環保用地專用區	12.28	0.08	0.33																			0.99				0.99	13.27	0.09	0.43
垃圾掩埋場用地	2.31	0.01	0.06																					0.00	2.31	0.01	0.07		
溝渠用地	3.05	0.02	0.08																					0.00	3.05	0.02	0.10		
		2,439.48	15.70	65.51	-0.15	-0.01	-0.03	-1.90	-0.57	0.00	-0.13	-301.90	0.00	0.00	-0.22	-0.33	0.41	-0.08	0.00	0.00	0.00	-388.321	-2.080	-3.850	2.260	-696.91	1,742.57	11.22	56.04
合計(1)		15,537.37	100.00	--																				0.00	15,537.37	100.00			

註：1.都市發展用地不含農業區、保護區、風景區及國家公園區之面積；2.表內面積應以實地測量分割面積為準；3.變更面積以發佈實施後依法釘樁分割登記面積為準



表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土地使用計畫表

項 目		現行計畫面積 (公頃)	佔(1)百分 比(%)	佔(2)百分 比(%)	備註
土 地 使 用 分 區	自然村專用區	939.01	6.04	30.39	
	住宅區	100.97	0.65	3.27	
	商業區	29.55	0.19	0.96	
	甲種工業區	87.08	0.56	2.82	
	乙種工業區	54.29	0.35	1.76	
	行政區	0.39	0.00	0.01	
	文教區	44.58	0.29	1.44	
	風景區	775.42	4.99		
	保存區	9.59	0.06	0.31	
	保護區	2,784.74	17.92		
	農業區	5,128.67	33.01		
	古蹟保存區	0.81	0.01	0.03	
	電信專用區	0.58	0.00	0.02	
	產業專用區	18.54	0.12	0.60	
	農會專用區	0.80	0.01	0.03	

項 目		現行計畫面積 (公頃)	佔(1)百分 比(%)	佔(2)百分 比(%)	備註	
宗教專用區		1.45	0.01	0.05		
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		7.94	0.05	0.26		
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		3.77	0.02	0.12		
閩南建築專用區		18.77	0.12	0.61		
國家公園區		3,758.19	24.19			
土石採取專用區		9.84	0.06	0.32		
文化產業專用區		8.78	0.06	0.28		
旅館專用區		5.25	0.03	0.17		
郵政專用區		0.08	0.00	0.00		
工商綜合專用區		7.97	0.05	0.26		
休閒專用區		0.00	0.00	0.00		
小計		13,797.06	88.80	43.43		
公共設施用地	交通事業用地	車站用地	0.55	0.00	0.02	
		港埠用地	377.68	2.43	12.22	
		道路用地	460.77	2.97	14.91	
		航空站用地	200.14	1.29	6.48	
		小計	1,039.14	6.69	33.63	
	遊憩用地	兒童遊樂場用地	0.36	0.00	0.01	
		公園用地	198.73	1.28	6.43	
		綠地用地	8.57	0.06	0.28	
		體育場用地	12.54	0.08	0.41	
		小計	220.20	1.42	7.13	
	學校用地	文小用地	43.02	0.28	1.39	
		文中用地	18.45	0.12	0.60	
		文中小用地	5.78	0.04	0.19	
		文高用地	20.40	0.13	0.66	
		文大用地	20.49	0.13	0.66	
		小計	108.14	0.70	3.50	
	社教用地		4.67	0.03	0.15	
	機關用地		243.22	1.57	7.87	
	衛生醫療機構用地		4.09	0.03	0.13	
	市場用地		3.17	0.02	0.10	
	停車場用地		3.49	0.02	0.11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0.84	0.01	0.03		
廣場用地		1.12	0.01	0.04		
加油站用地		0.37	0.00	0.01		
自來水廠用地		38.92	0.25	1.26		

項 目	現行計畫面積 (公頃)	佔(1)百分 比(%)	佔(2)百分 比(%)	備註
電力事業用地	19.57	0.13	0.63	
污水處理廠用地	5.56	0.04	0.18	5.56
墳墓用地	29.19	0.19	0.94	29.19
環保用地專用區	13.27	0.09	0.43	13.27
垃圾掩埋場用地	2.31	0.01	0.07	2.31
溝渠用地	3.05	0.02	0.10	3.05
小計	1,740.31	11.20	56.31	1,740.31
總計(1)	15537.20	100.00		
都市發展用地(2)	3454.39		100.00	

註：1.都市發展用地不含農業區、保護區、風景區及國家公園區之面積。

2.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3.表列面積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三位四捨五入。

參、發展現況分析

一、變更位置及土地權屬

(一) 土地銀行及週邊土地

坐落於金城鎮民生路上之「機關用地(機 14)」內(參見圖二), 預計變更範圍為金城鎮祥安段 727、729、738、740 及 772 地號土地(740 及 772 地號皆為細部計畫道路), 土地權屬分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所有(參見表五、附錄三、四)。

(二) 縣商會及週邊土地

坐落於金城鎮珠浦東路 4 巷上之「行政區」內(參見圖三), 預計變更範圍為金城鎮城東段 21、22、23、24 地號土地, 土地權屬分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金門縣商會所有(參見表五、附錄三、四)。

(三) 華僑之家及週邊土地

坐落於金城鎮光前路上之「行政區」內(參見圖四), 預計變更範圍為金城鎮祥和段 113、114 地號土地, 土地權屬分屬縣府、私人所有(參見表五、附錄三、四)。

二、土地使用現況

(一) 土地銀行及週邊土地

「機 14」機關用地面積 0.18 公頃, 目前除台灣土地銀行使用部份面積外, 其餘國有財產署及私人土地目前皆無利用(參見圖二)。

(二) 縣商會及週邊土地

金城鎮珠浦東路 4 巷上之「行政區」面積 0.09 公頃, 主要為縣商會招待所(商務旅館)使用, 除一般旅館設施外, 另有會議空間及縣商會址(參見圖三)。

(三) 華僑之家及週邊土地

坐落於金城鎮光前路上之「行政區」面積 0.22 公頃, 主要為華僑之家飯店使用, 其餘部份為綠地及鐵皮屋(參見圖四)。

表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土地權屬及土地使用現況分析表

案號	位置	地段地號	面積 (m ²)	土地權屬 (管理者)	變更面積 (m ²)	使用現況	備註
變 1-002	土地銀行 機 14	金城鎮祥安 段 727	418.65	傅國民等 9 人	418.65	空地	金城鎮祥安段 740、772 地號 屬於金城細部 計畫區之細部 計畫道路
		金城鎮祥安 段 729	24.00	國有土地 財政部國有財產 署	24.00	空地	
		金城鎮祥安 段 738	1150.00	台灣土地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	1150.00	土地銀行金城 分行	
		金城鎮祥安 段 740	341.43	台灣土地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	151.81	巷道	
		金城鎮祥安 段 772	76.60	傅仰民	38.45	巷道	
變 4-001	金城鎮城 東段 21 號 縣商會	金城鎮城東 段 21	812.16	金門縣商會	812.16	金門縣商會	
		金城鎮城東 段 22	133.88	金門縣商會	78.20	金門縣商會	
		金城鎮城東 段 23	750.11	國有土地 財政部國有財產 署	6.47	現況道路	
		金城鎮城東 段 24	336.34	國有土地 財政部國有財產 署	22.88	現況道路	
變 4-002	金城鎮祥 和段 114 號 華僑之家	金城鎮祥和 段 113	82.02	盧長生	82.02	綠地、鐵皮屋	
		金城鎮祥和 段 114	2057.45	金門縣 金門縣政府	2057.45	華僑之家	



圖二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及使用現況圖(變 1-002)



圖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及使用現況圖（變 4-001）



圖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及使用現況圖(變 4-002)

肆、變更內容說明

一、變更處理原則

本次變更案處理原則係依據「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研擬變更原則（一）辦理。該變更原則主要為「目前劃設為機關用地惟使用現況不符，或無使用計畫；依據「管用合一」原則檢討其使用現況並予變更，或釋出變更為鄰近使用分區。」

二、變更內容

原有計畫依上述發展現況及檢討分析，其變更位置、變更內容、變更理由、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參見表六、表七、圖五～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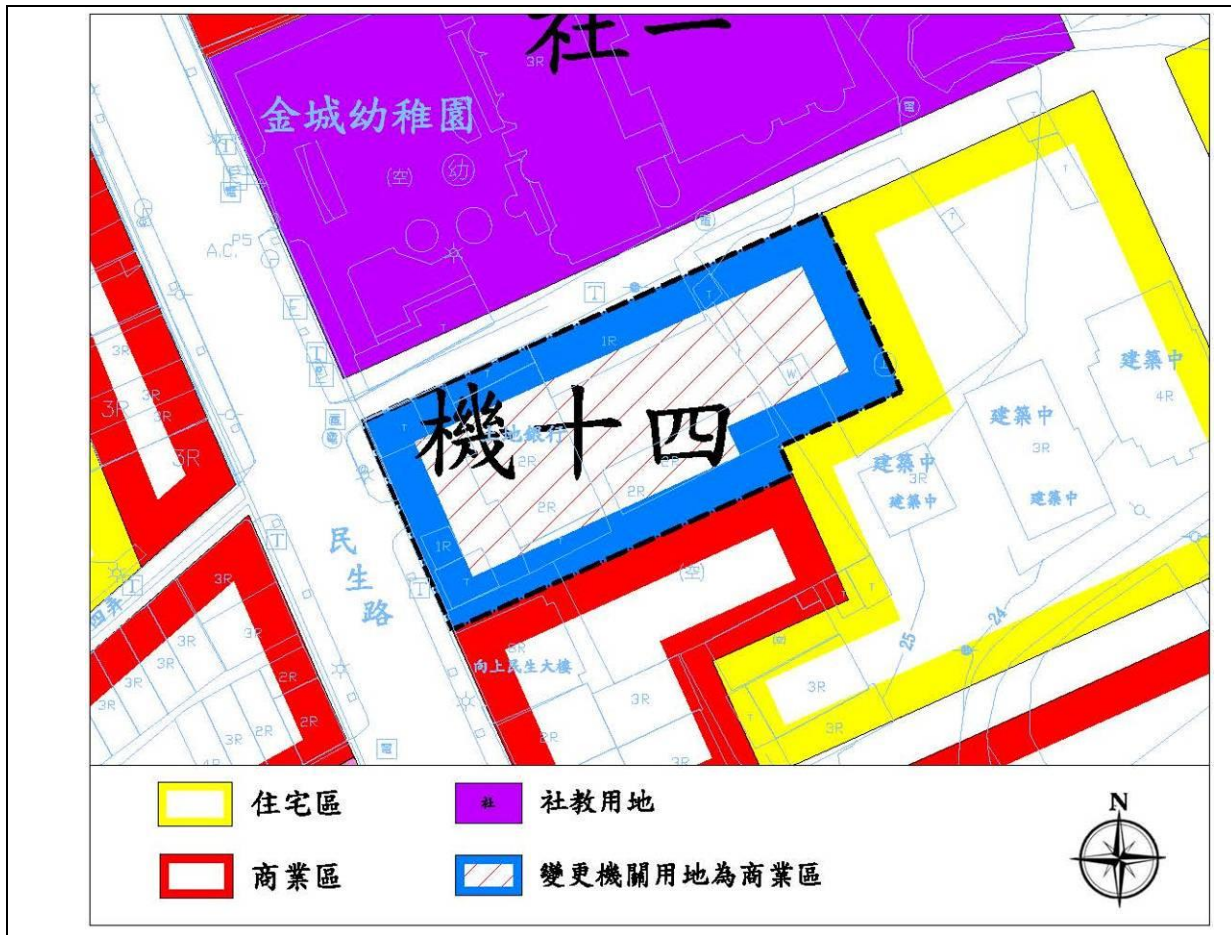
圖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及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九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位置示意圖

表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內容綜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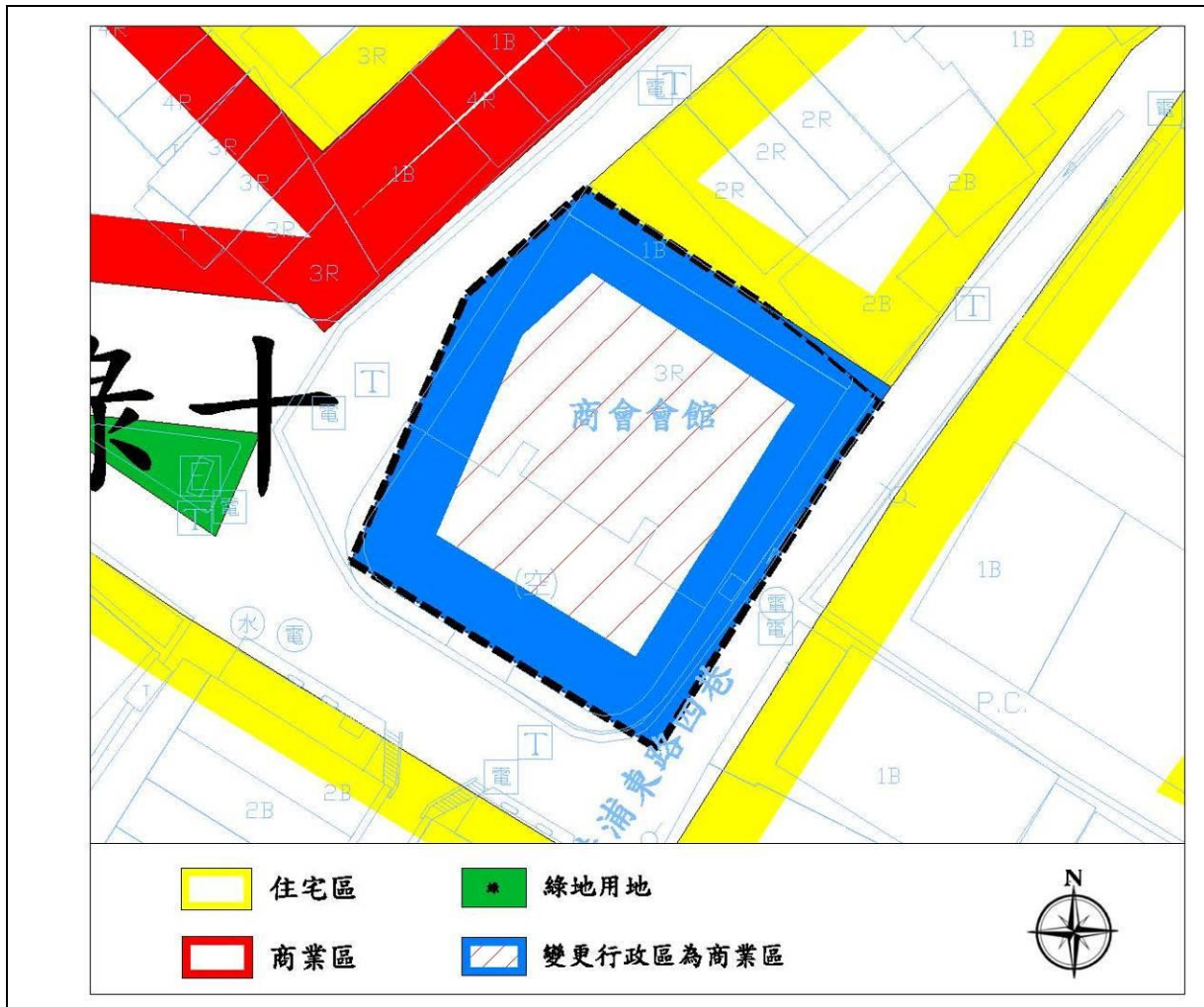
編號	案號	變更位置	變更理由		
			原計畫	面積	
1	變 1-002	土地銀行(機 14) (祥安段 727、 729、738、 740、772 地號)	機關用地	0.18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 2.現為土地銀行使用，建議依其使用現況變更為商業區。 3.權屬持有人，多數為私有，少數為國有與縣市持有。 4.回饋比例依據「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回饋協議)」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35%。
2	變 4-001	縣商會 (城東段 21、 22、23、24 地 號)	行政區	0.09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 2.現為縣商會作為使用，部份為辦公室，部份作為旅館使用，惟依據行政區使用管制規定，商業設施容積不得超過總容積 50%，配合金門發展「國際觀光休閒島」願景，亟須提供住宿空間，故建議變更為商業區，以利提升建築使用彈性。 3.權屬持有人，多為私有，少數為國有持有。 4.由行政區變更為商業區，依「非屬軍事營區機關用地變更之回饋原則」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15%。
3	變 4-002	華僑之家 (祥和段 113、 114 地號)	行政區	0.22	1.本基地符合變更原則(一) 2.現為縣商會作為使用，部份為辦公室，部份作為旅館使用，惟依據行政區使用管制規定，商業設施容積不得超過總容積 50%，配合金門發展「國際觀光休閒島」願景，亟須提供住宿空間，故建議變更為商業區，以利提升建築使用彈性。 3.權屬持有人，多為私有，少數為國有持有。 4.由行政區變更為商業區，依「非屬軍事營區機關用地變更之回饋原則」規定，提供或捐贈變更土地總面積 15%。

註：1.凡本次通盤檢討未指明變更部分，均應以原計畫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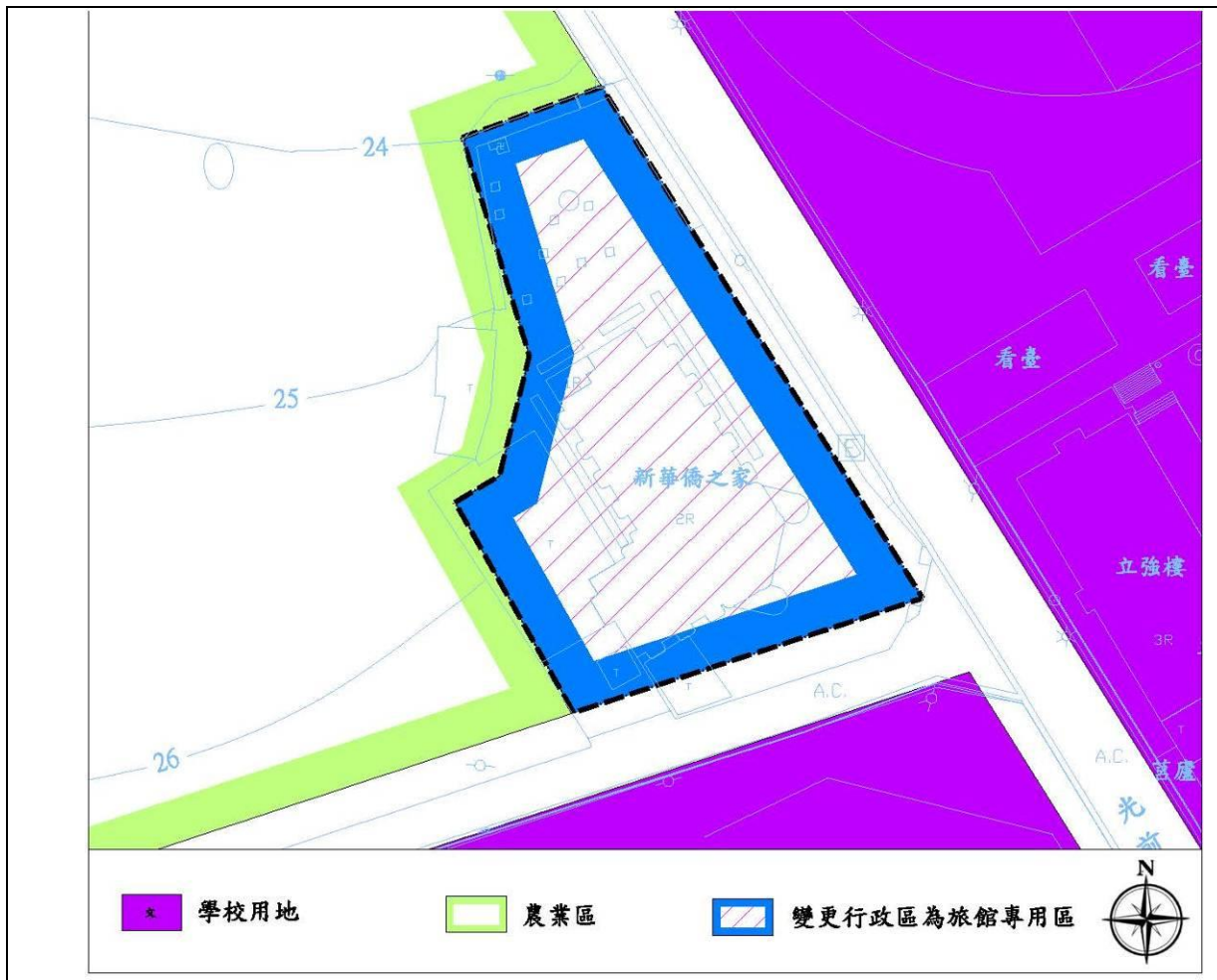
2.變更面積以發布實施後，依法定樁分割登記面積為準。



圖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示意圖(變 1-002)



圖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示意圖(變 4-001)



圖七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示意圖(變 4-002)

表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前後土地使用計畫面積對照表

項 目		現行計畫面積	變更增減 面積	變更後計 畫面積	備註
		(公頃)			
土地 使用 分區	自然村專用區	939.01		939.01	
	住宅區	109.66		109.66	
	商業區	37.29	0.400	37.69	
	甲種工業區	87.08		87.08	
	乙種工業區	54.29		54.29	
	行政區	0.39	-0.310	0.08	
	文教區	44.58		44.58	
	風景區	775.42		775.42	
	保存區	9.59		9.59	
	保護區	2783.73		2783.73	
	農業區	5110.40		5110.40	
	古蹟保存區	0.81		0.81	
	電信專用區	0.58		0.58	
	產業專用區	18.54		18.54	
	農會專用區	0.80		0.80	
	宗教專用區	1.45		1.45	
	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	7.94		7.94	
	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	3.77		3.77	
	閩南建築專用區	18.77		18.77	
	國家公園區	3758.19		3758.19	
	土石採取專用區	9.84		9.84	
	文化產業專用區	8.78		8.78	
	旅館專用區	5.25	0.090	5.34	
	郵政專用區	0.08		0.08	
工商綜合專用區	7.97		7.97		
休閒專用區	0.59		0.59		
小計		13794.80	0.180	13794.98	
公共 設施 用地	交通事業用地	車站用地	0.55	0.55	
		港埠用地	377.68	377.68	
		道路用地	463.03	463.03	
		航空站用地	200.14	200.14	
	遊憩用地	兒童遊樂場用地	0.36	0.36	
		公園用地	198.73	198.73	
		綠地用地	8.57	8.57	
		體育場用地	12.54	12.54	
學校用地	學校用地	108.14	108.14		

社教用地	4.67		4.67
機關用地	243.22	-0.180	243.04
衛生醫療機構用地	4.09		4.09
市場用地	3.17		3.17
停車場用地	3.49		3.49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0.84		0.84
廣場用地	1.12		1.12
加油站用地	0.37		0.37
自來水廠用地	38.92		38.92
電力事業用地	19.57		19.57
污水處理廠用地	5.56		5.56
墳墓用地	29.19		29.19
環保用地專用區	13.27		13.27
垃圾掩埋場用地	2.31		2.31
溝渠用地	3.05		3.05
小計	1742.57	-0.180	1742.39
總計	15537.37		15537.37

註：1.表內面積應以實地測量分割面積為至準；2.變更面積以發佈實施後依法釘樁分割登記面積為準

伍、變更回饋原則

本次細部計畫變更涉及低強度機關用地變更為高強度使用分區，故依據「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內容，須由縣政府與土地所有權人或管理機關簽訂協議書，納入本案計畫書圖，報由內政部核定。義務負擔內容如下：

一、捐贈比例（表七）

- （一）由機關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為35%。
- （二）由行政區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為15%。
- （三）由行政區變更為旅館專用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為12%。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之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40%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表七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變更案捐贈比例一覽表

編號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捐贈比例	備註
1	土地銀行(機14) (祥安段727、729、738地號)	機關用地變更商業區	35%	740、772地號為細部計畫道路用地，故無須回饋
2	縣商會 (城東段21、22、23、24地號)	行政區變更為商業區	15%	
3	華僑之家 (祥和段113、114地號)	行政區變更為旅館專用區	12%	

附錄一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
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
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
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變
更回饋案說明會會議紀錄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六十號
承辦人：林信穎
電話：318823#62323
電子信箱：lin710730@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本府建設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2月11日

發文字號：府建都字第10300115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紀錄及回饋協議書各1份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第二階段回饋案說明會會議紀錄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案經本府103年1月22日召開說明會向土地所有權人報告本次變更回饋案內容，相關討論事項請詳閱會議紀錄。
- 二、隨函檢附變更回饋協議書，請於文到2個月內完成協議書簽訂並函復本府，於期限內未完成協議書簽訂之土地所有權人及管理機關，其土地維持原使用分區不予變更。
- 三、另有關金湖鎮公所陳情護國寺西側機30變更為宗教專用區1節，副請金湖鎮公所協助協調護國寺及其西側機30之土地所有權人變更意願，並排定協商行程，本府配合出席說明。
- 四、台端(或貴單位)對本案有相關問題請洽金門縣政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承辦人：林信穎，電話：082-312877。

正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傅國民君、傅應東君、傅努力君、傅治國君、傅子明君、傅子忠君、傅子義君、傅彥斌君、傅彥芳君、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陳木生君、陳嘉來君、陳嘉謙君、陳謝玉燕君、吳永堅君、國防部軍備局、杜溪永君、杜偉銘君、杜世超君、杜偉民君、杜偉建君、王開國君、金門縣商業會、盧長生君

副本：金門縣金湖鎮公所、仲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府建設處

縣長 李沃士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 依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

第二階段變更回饋案說明會會議紀錄

- 一、 時間：103 年 1 月 22 日 (星期三) 下午 2 時 30 分
- 二、 地點：金門縣政府大禮堂會議室
- 三、 主持人：李參議 增財
-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單
- 五、 簡報：(略)
- 六、 討論：
 1. 變更回饋協議書併同本次說明會會議紀錄寄發予土地所有權人及管理機關，並請於文到 2 個月內完成協議書簽訂並函復本府，於期限內未完成協議書簽訂之土地所有權人及管理機關，其土地維持原使用分區不予變更。
 2. 完成變更回饋協議書簽訂之變更案，需待本府另行擬訂細部計畫並經縣都委會審議通過後，併同主要計畫公告實施。
 3. 回饋金繳交時機需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4. 有關金湖鎮公所陳情護國寺西側機 30 變更為宗教專用區 1 節，請金湖鎮公所協助協調護國寺及其西側機 30 之土地所有權人變更意願，並排定協商行程，本府配合出席說明。
 5. 變 2-001 中地號 266 土地為既成巷道，不予納入變更範圍。
 6. 變 4-001 中 17 及 20 地號私有土地排除於變更範圍，本府另於金門特定區計畫 (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檢討合適分區。
 7. 變 4-002 之私有土地所有權人若同意簽訂協議書，縣府將妥善評估購買其土地可能性。

七、 散會

附錄二 變更回饋協議書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38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王耀興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0370030/
地 址：台北市館前路46號



(印鑑)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六 月 六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努力（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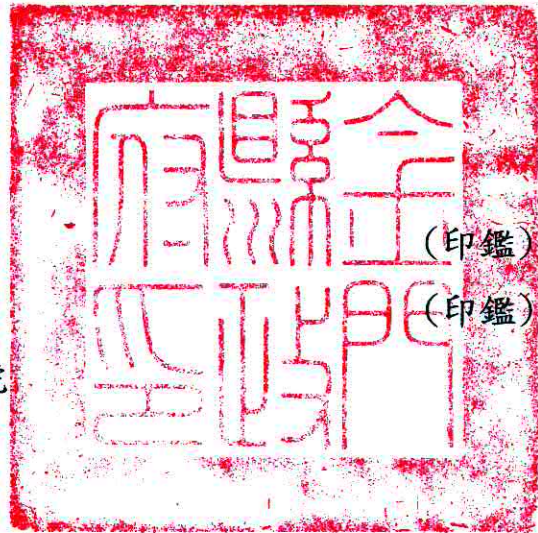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

代表人：傅努力

0937899716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D101486099

地 址：金門金城鎮中興路205巷13號2之2 2F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月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國民（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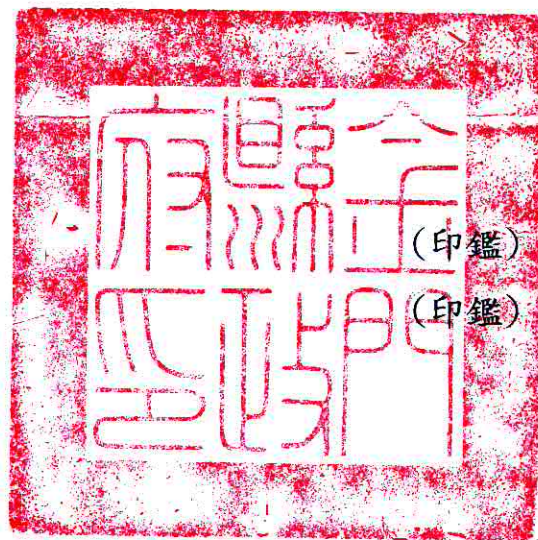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印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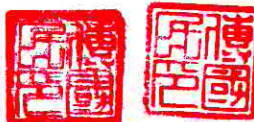
(印鑑)

乙 方：

代表人：傅國民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W100028287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北門里25鄰中興路184之1號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12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彥芳（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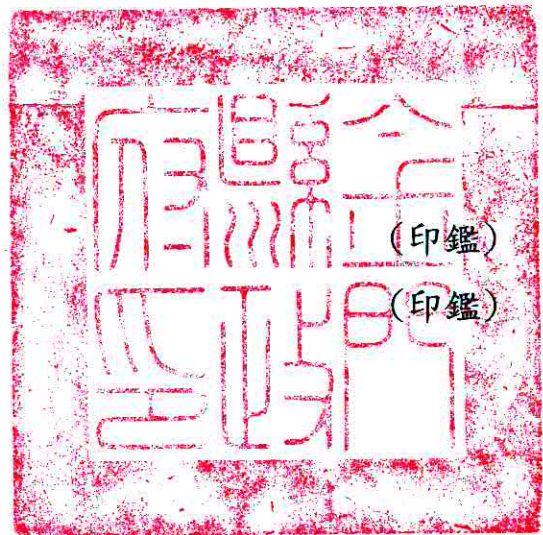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60 號



乙 方：

代表人：傅彥芳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F125473532

地 址：台北縣三重市六合里 24 鄰六張街 255 巷 13 號四樓

傅彥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十 五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彥斌（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60 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傅彥斌
代表人：傅彥斌



(印鑑)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F104245403

地 址：台北縣樹林市西園里10鄰柑園街二段362巷13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應東（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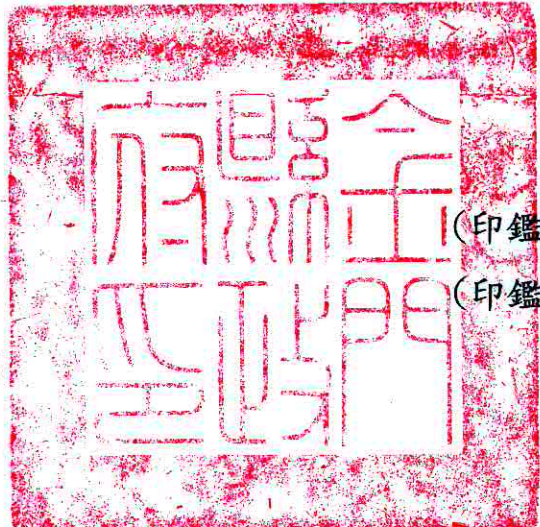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

代表人：傅應東傅應東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W100028296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北門里25鄰中興路184之1號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月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子明（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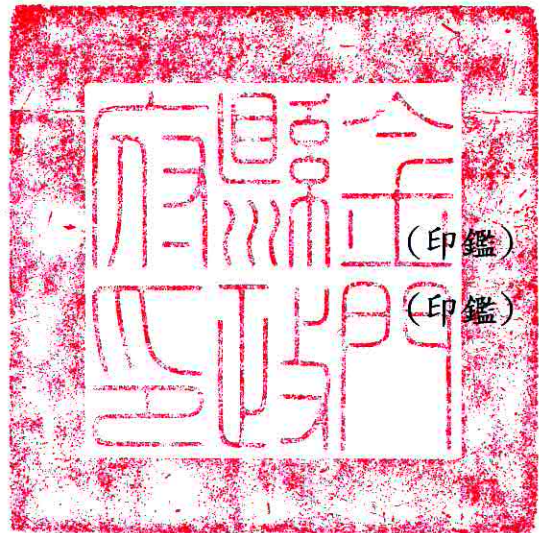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乙 方：

代表人：傅子明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W/00028269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紫星里30鄰星雲街15巷15之1號四樓

傅子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子義（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60 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

代表人：傅子義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W100069019

地 址：台北縣中和市碧河里 27 鄰圓通路 198 巷 23 號三樓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二 二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治國（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

代表人：傅治國

0980726420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W100028750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北門里25鄰中興路205巷13之1號3樓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傅子忠（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安段727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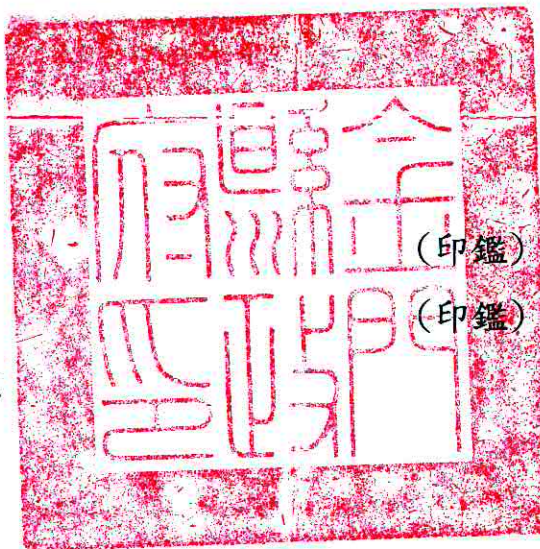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三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

代表人：傅子忠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W100028298

地 址：台北縣土城市安和里25鄰延和路108巷7弄6號五樓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18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金門縣商業會（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城東段021、022地號）變更為商業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商業區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十五）乘以供商業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商業區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6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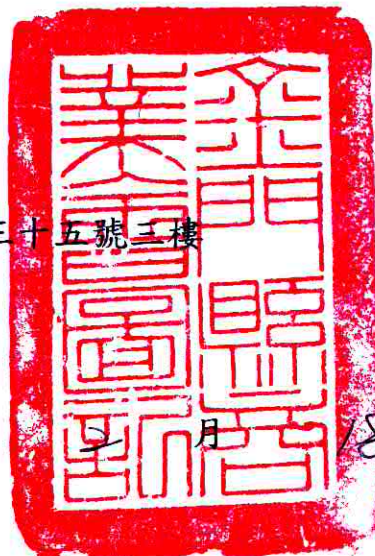
(印鑑)

(印鑑)

乙 方：金門縣商業會
 代表人：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珠鋪東路四巷三十五號三樓



(印鑑)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〇 月 〇 日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盧長生（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機關用地、軍方營區檢討暨民眾依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申請購回土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協議，有關本案（金城鎮祥和段113地號）變更為旅館專用區部分，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本案依下列原則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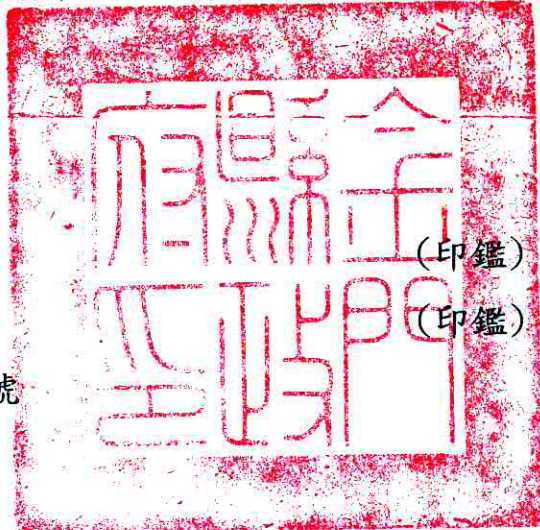
- 一、捐贈比例：依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旅館專用區部分應提供變更後開發義務負擔捐贈之比例（百分之十二）乘以供旅館使用樓地板面積佔該旅館專用區部分總樓地板面積之比例。
- 二、捐贈項目：完整可供建築土地或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折算代金或等值公益性樓地板面積。
- 三、捐贈時機：於都市計畫公告實施後第一次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後一年內繳交。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沃士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印鑑)

(印鑑)

乙 方：

代表人：盧長生

身份證字號（統一編號）：W100047504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南門里19鄰珠浦南路44巷9弄1號



(印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〇 二 月 日

附錄三 土地登記謄本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安段 0727-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MTU9MM6K，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59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7年02月0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旱 等則：-- 面 積：*****418.65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42,882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2 6 5 2地號
重測前：城段2 6 5 2-0 0 0 2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原因：繼承
登記日期：民國068年01月31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5年02月27日
所有權人：傅國民
住 址：金門縣金城鎮北門里2 5 鄰中興路1 8 4之1號
權利範圍：*****8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01445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5年02月 *****36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8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2）登記次序：0002 登記原因：繼承
登記日期：民國068年01月31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5年02月27日
所有權人：傅應東
住 址：金門縣金城鎮北門里2 5 鄰中興路1 8 4之1號
權利範圍：*****8分之1*****
權狀字號：090金登地字第010259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5年02月 *****36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8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3）登記次序：0003 登記原因：繼承
登記日期：民國068年01月31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5年02月27日
所有權人：傅努力
住 址：台北市北投區榮光里2 2 鄰西安街一段3 1 3巷1 6 弄3 7號
權利範圍：*****8分之1*****
權狀字號：090金登地字第010260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5年02月 *****36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8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4）登記次序：0004

（續次頁）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安段 0727-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頁次：2

登記日期：民國068年01月31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5年02月27日
所有權人：傅治國
住 址：金門縣金城鎮北門里22鄰中興路205巷13之1號三樓
權利範圍：*****8分之1*****
權狀字號：098金登地字第000583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5年02月 *****36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8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5) 登記次序：0005
登記日期：民國068年01月31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5年02月27日
所有權人：傅子明
住 址：台北市內湖區紫星里30鄰星雲街15巷15之1號四樓
權利範圍：*****8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13569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5年02月 *****36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8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6) 登記次序：0006
登記日期：民國068年01月31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5年02月27日
所有權人：傅子忠
住 址：台北縣土城市安和里25鄰延和路108巷7弄6號五樓
權利範圍：*****8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04074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5年02月 *****36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8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7) 登記次序：0007
登記日期：民國068年01月31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5年02月27日
所有權人：傅子義
住 址：台北縣中和市碧河里27鄰圓通路198巷23號三樓
權利範圍：*****8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03807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65年02月 *****45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8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8) 登記次序：0008
登記日期：民國073年10月18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71年12月14日
所有權人：傅彥斌
住 址：台北縣樹林市西園里10鄰柑園街二段362巷13號
權利範圍：*****16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13025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續次頁）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安段 0727-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頁次：3

071年12月 *****704.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16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0009）登記次序：0009
登記日期：民國073年10月18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71年12月14日
所有權人：傅彥芳
住 址：台北縣三重市六合里2 4 鄰六張街2 5 5 巷1 3 號四樓
權利範圍：*****16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13034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71年12月 *****704.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16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景地政局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安段 0729-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MTU9MM6K，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59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7年02月0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墓 等則：-- 面 積：*****24.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42,882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因分割增加地號：2651-1地號
重測前：城段2651-0000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73年03月30日 登記原因：收歸國有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72年07月25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住 址：台北市光復南路116巷18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4,009.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3.6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依台財產北金字第0910002182號函，免繕
狀。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安段 0738-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MTU9MM6K，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59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7年02月0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建 等則：-- 面 積：****1,15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42,882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2棟
其他登記事項：合併自：2650之1地號
因分割增加地號：2650-1、2650-2、2650-3、2650-4、2650-5地號
重測前：城段2650-0000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0
登記日期：民國053年12月05日 登記原因：收歸國有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0年00月00日
所有權人：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 址：台北市館前路46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04865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207.2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12月 *****52.2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安段 0740-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MTU9MM6K，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59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7年02月0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目：建 等則：-- 面積：*****341.43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7,4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2650地號
重測前：城段2650-0004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53年12月05日 登記原因：收歸國有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0年00月00日
所有權人：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 址：台北市館前路46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04867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1,12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12月 *****52.2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幾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安段 0772-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MTU9MM6K，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59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7年02月0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墓 等則：-- 面 積：*****76.6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82,6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2750-0000地號
重測前：城段2750-0003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2
登記日期：民國097年11月24日 登記原因：分割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6年12月15日
所有權人：傅仰民
住 址：金門縣金城鎮北門里13鄰中興路74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097金登地字第013276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8,00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96年12月 ***50,00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幾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和段 0113-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10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7CQ7HBR2DETQ，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63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8年02月0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空白） 等則：-- 面 積：*****82.02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40,4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1721-0001地號
重測前：城段1721-0008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2
登記日期：民國086年03月26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86年01月25日
所有權人：盧長生
住 址：金門縣金城鎮南門里19鄰珠浦南路44巷9弄1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098金登地字第001485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1,28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86年01月 ****7,776.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幾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祥和段 0114-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10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7CQ7HBR2DETQ，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63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8年02月0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旱 等則：-- 面 積：****2,057.45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40,4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因分割增加地號：1721-0005地號，1721-0006地號
重測前：城段1721-0000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69年11月10日 登記原因：第一次登記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69年11月10日
所有權人：金門縣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金門縣政府
住 址：（空白）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1,60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8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依府財產字第0930056647號函，免繕狀。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城東段 0021-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3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TMD85W!UL，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60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9年01月13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建 等則：-- 面 積：*****812.16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46,2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因分割增加地號：6930-0004地號
重測前：城段6930-0000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原因：第一次登記
登記日期：民國049年10月31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0年00月00日
所有權人：金門縣商業會
住 址：金門縣金城鎮珠浦東路四巷三十五號三樓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101金登地字第012800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36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49.1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幾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城東段 0022-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3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TMD85W!UL，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60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9年01月13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建 等則：-- 面 積：*****133.88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46,200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6930-0000地號
重測前：城段6930-00004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49年10月31日 登記原因：第一次登記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0年00月00日
所有權人：金門縣商業會
住 址：金門縣金城鎮珠浦東路四巷三十五號三樓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101金登地字第012801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3,36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45.7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幾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城東段 0023-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3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TMD85W!UL，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60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9年01月13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道 等則：-- 面 積：*****750.11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35,014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重測前：城段6930-0001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87年11月18日 登記原因：收歸國有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85年03月22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住 址：台北市光復南路116巷18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2,649.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83年07月 *****899.9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依台財產北金字第0910002182號函，免繕狀。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金城鎮城東段 0024-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103年10月01日17時03分

頁次：1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TMD85W!UL，可至<http://ep.land.nat.gov.tw>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金門電謄字第032660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9年01月13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 目：道 等則：-- 面 積：*****336.34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10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35,014元/平方公尺
地上建物建號：共0棟
其他登記事項：重測前：城段6930-0002地號

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 登記次序：0001
登記日期：民國087年11月18日 登記原因：收歸國有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85年03月22日
所有權人：中華民國
住 址：（空白）
管 理 者：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住 址：台北市光復南路116巷18號
權利範圍：全部 *****1分之1*****
權狀字號：---（空白）字第----號
當期申報地價：102年01月****2,649.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83年07月 *****891.1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申請免繕發權利書狀：依台財產北金字第0910002182號函，免繕狀。

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
< 本謄本列印完畢 >

- ※注意：一、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
- 二、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僅供閱覽。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應上網至 <http://ep.land.nat.gov.tw> 網站查驗，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查驗謄本之完整性，以免被竄改，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 三、前次移轉現值資料，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



附錄四 地籍圖謄本

地籍圖謄本

金門電謄字第032659號

土地坐落：金門縣金城鎮祥安段727, 729, 738, 740, 772地號共5筆



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

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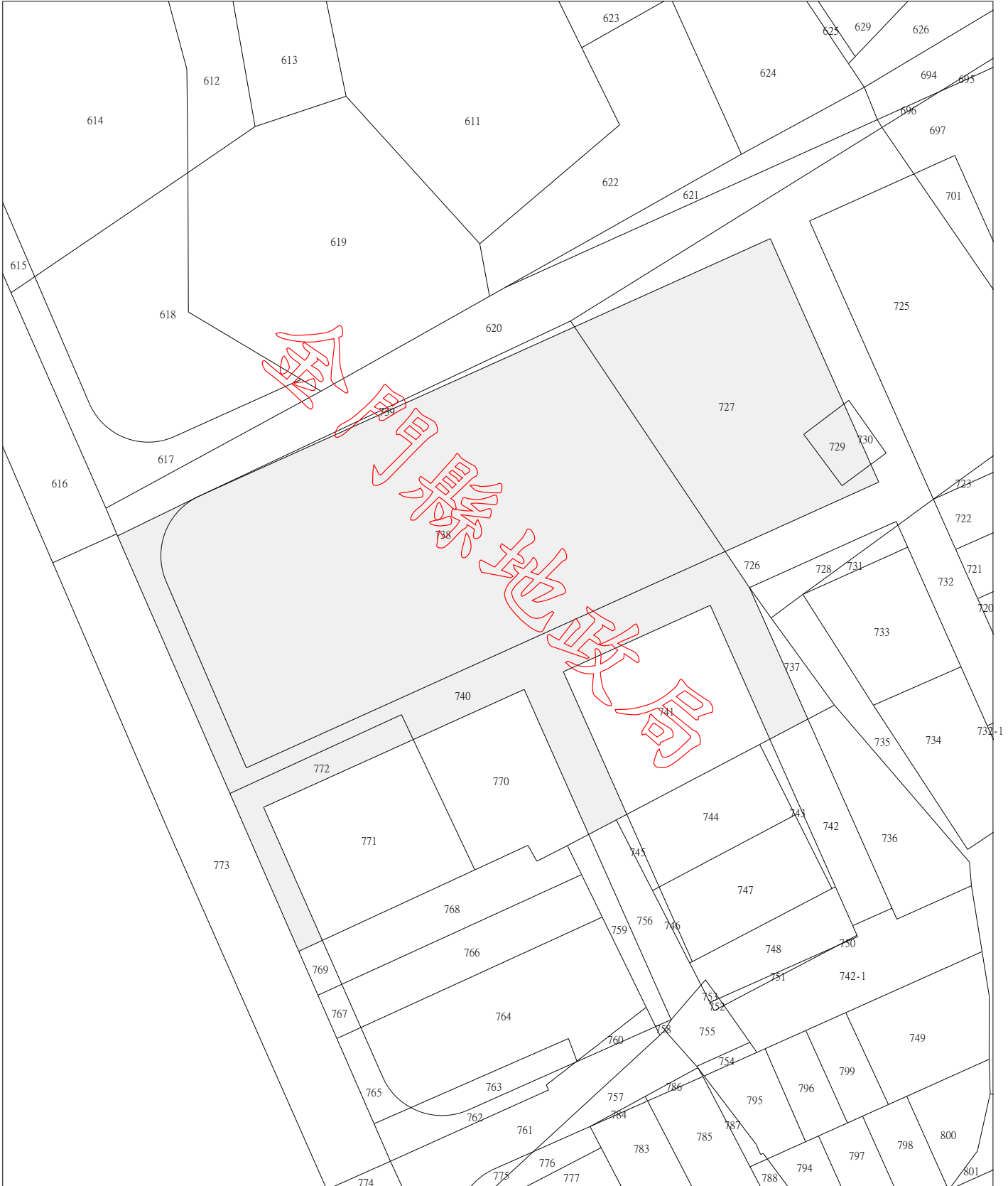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本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中華民國 103年10月01日17時02分

局長：林德恭



比例尺：1/500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GTUP9DW75，可至：<http://ep.land.nat.gov.tw>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地籍圖謄本

金門電謄字第032663號

土地坐落：金門縣金城鎮祥和段113,114地號共2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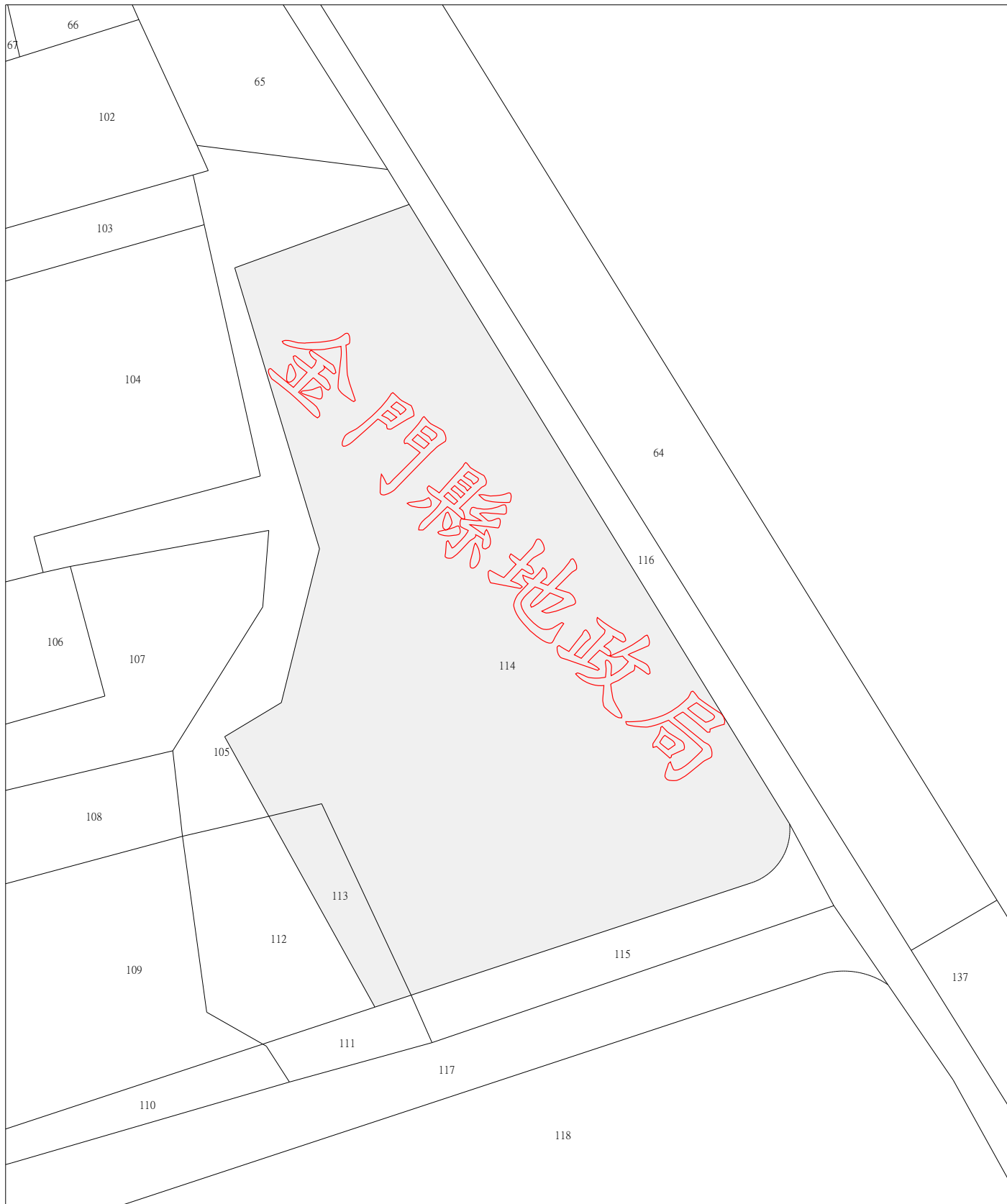


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本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中華民國 103年10月01日17時10分

局長：林德恭



比例尺：1/500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FCQHUP!，可至：<http://ep.land.nat.gov.tw>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地籍圖謄本

金門電謄字第032660號

土地坐落：金門縣金城鎮城東段21, 22, 23, 24地號共4筆



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

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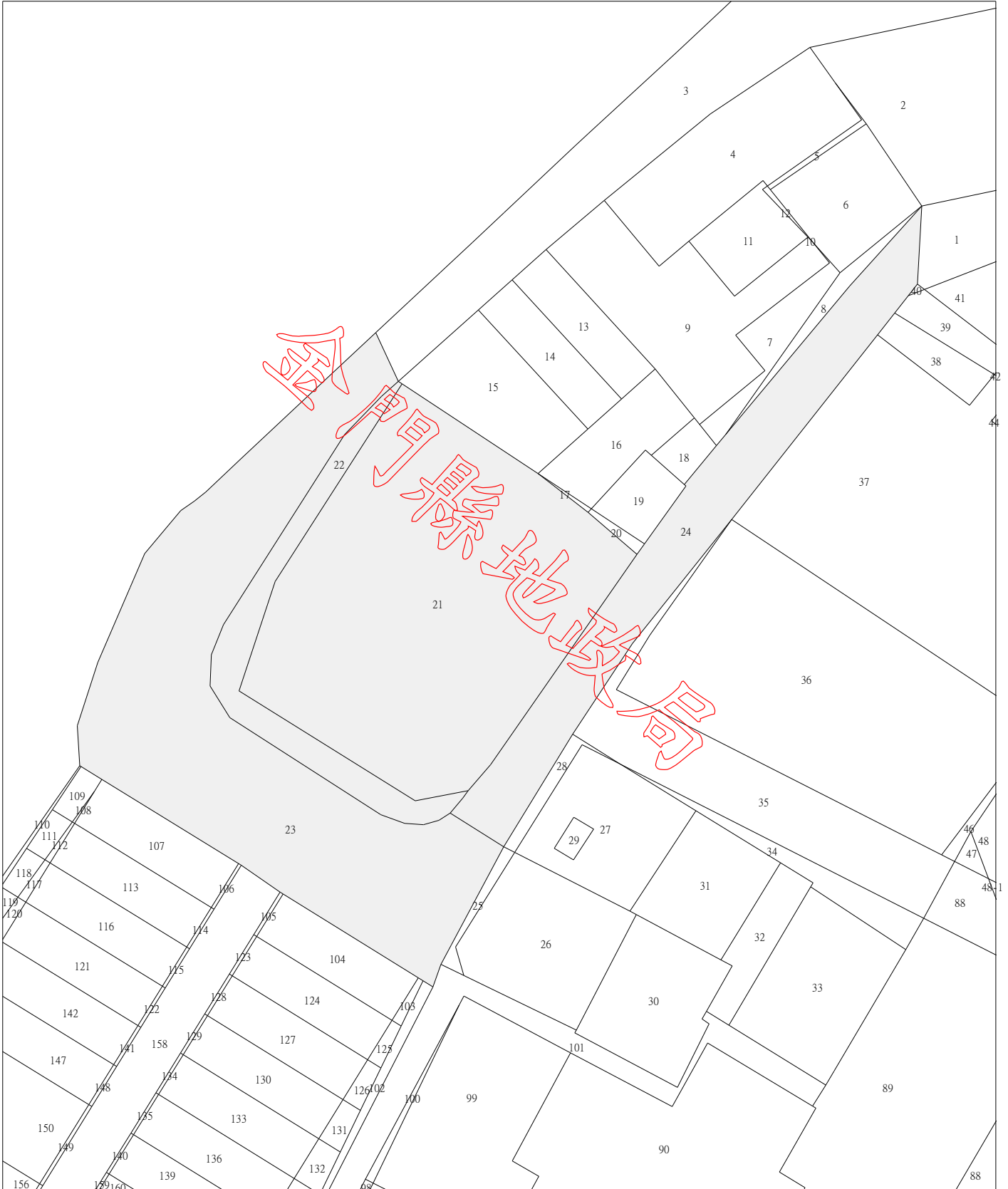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本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中華民國 103年10月01日17時03分

局長：林德恭



比例尺：1/500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威信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種類碼：MP!D5HKGVH，可至：<http://ep.land.nat.gov.tw>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
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擬定機關：金門縣政府

主管人員：

業務承辦：